

北京理工大学教务部

教〔2023〕56号

签发人：范文辉

关于开展2023年“北京高校优秀本科育人团队” 和“北京高校优秀教学管理人员” 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根据《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开展2023年“北京高校优秀本科育人团队”和“北京高校优秀教学管理人员”评选工作的通知》（京教函〔2023〕141号）精神，学校将组织开展申报推荐工作。有关事宜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“北京高校优秀本科育人团队”评选范围为：北京理工大学

负责本科人才培养的教研室、研究所、实验室、教学基地、实训基地等基层教学组织。

“北京高校优秀教学管理人员”评选范围为：北京理工大学当前在本科教学管理岗位上工作的人员、北京理工大学继续教育(含非学历继续教育)教学管理岗位上工作的人员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(一) 北京高校优秀本科育人团队

育人效果显著。团队能够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人才培养契合国家和北京市经济社会发展需求，教学理念和手段先进，教学内容完善，教学方法科学，重视实践创新教育，能够引导学生进行研究性学习和创新性实践，培养学生发现、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，学生受益面广。团队能够深入开展本科教育教学改革，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，改革成果已经显现，成果经验具有可推广性。

团队结构合理。团队带头人应为本专业领域在职教授，长期从事本科生教学工作，具有先进的教育理念，师德高尚、治学严谨，课程思政建设成效显著，具有很好的教育教学能力和组织领导能力。团队全体成员应爱岗敬业、关爱学生，整体育人效果突出。团队应具有明确的发展目标、良好的合作精神和梯队结构，年龄、职称和知识结构合理，在指导和激励青年教师提高专业素质和业务水平方面成效显著。

(二) 北京高校优秀教学管理人员

热爱教育事业，具有先进的教学理念，注重理论学习，熟悉

教学管理业务，甘于奉献、廉洁自律，在开展专业课程教材建设、推动学生实践创新能力培养、组织各项教学活动中成绩突出，有较强的服务意识，能够创新性地组织开展教育教学改革并取得明显成效。

三、评选程序与申报要求

（一）评选方式

根据上述评选条件，各单位原则上推荐 1 个“北京高校优秀本科育人团队”候选团队、1 位“北京高校优秀教学管理人员”候选人（可额外申报 1 名继续教育教学管理人员候选人），经各单位遴选后报教务部，学校经评选后向市教委推荐。

（二）申报材料

1. “北京高校优秀本科育人团队”和“北京高校优秀教学管理人员”汇总表各 1 份，请分别填写，加盖单位公章；

2. “北京高校优秀本科育人团队”和“北京高校优秀教学管理人员”申报书各一份（无需准备支撑材料）；

3. 各单位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前将汇总表、申报书 word 版本和盖章后的 pdf 版本发送至邮箱：ruhuazhang@bit.edu.cn。

（三）教务部申报材料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张入化 联系电话：81382408

附件：1. 2023 年“北京高校优秀本科育人团队”和“北京高校优秀教学管理人员”推荐汇总表

2. 2023 年北京高校优秀本科育人团队申报书

3. 2023 年北京高校优秀教学管理人员申报书

北京理工大学教务部

2023 年 4 月 25 日